

渭南市临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渭临政办发〔2022〕30号

渭南市临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渭南市临渭区2022年深化“放管服” 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工作部门、直属公司、
直属机构：

- 《渭南市临渭区2022年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
· 作要点》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渭南市临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8月8日



渭南市临渭区 2022 年深化“放管服”改革 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要点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深入推进全链条优化审批、全过程公正监管、全周期提升服务、全方位转变作风，更大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为全区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一、全链条优化审批

1. 全面实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按照中省市安排部署，2022 年 9 月底前，编制并公布区级行政许可事项清单，将依法设定的行政许可事项全部纳入清单管理，清单之外一律不得违法实施行政许可。对清单内事项逐项编制完成行政许可实施规范，大幅提升行政许可标准化水平。动态调整行政许可事项清单，并做好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政务服务事项基本目录、“互联网+监管”事项清单、投资项目审批事项清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事项清单的衔接。〔区行政审批局牵头，区政府有关部门及各街镇按职责分工负责〕

2. 持续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结合行政许可事项清单梳理编制工作，进一步规范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严格按照改革方案确定监管职责，明晰审管边界、强化审管联动、确保

无缝衔接。〔区行政审批局牵头，区政府有关部门及各街镇按职责分工负责〕

3. 优化市场准入准营环境。加快推进涉企经营许可事项“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对“证照分离”改革情况进行跟踪督导。全面实施企业开办“一件事”改革，将注册登记、公章刻制、发票申领、税控设备、住房公积金企业缴存登记、员工参保登记纳入全流程管理。按照省市要求，在餐饮、便利店等行业探索开展“准入即准营”改革，实行“一次告知、一表申请、一套材料、一窗受理、一网办理、一证准营、证照同发”。除直接涉及公共安全和人民群众生命健康的领域外，鼓励探索开展“一照多址”“一证多址”改革。不断优化企业注销流程，拓展简易注销登记适用范围，制定完善企业注销指引。〔区行政审批局牵头，区市场监管局、司法局、人社局、住建局、医保局、税务局等有关部门及各街镇按职责分工负责〕

4. 优化工程项目建设审批管理。合理确定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审查项目范围，进一步提高审查效率。提升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功能，落实工程建设项目全流程在线审批。有序推动投资项目审批制度改革与用地、环评、节能、报建等领域改革衔接，强化审批数据共享，解决“体外循环”和“隐性审批”问题。〔区住建局牵头，区政府有关部门及各街镇按职责分工负责〕

5. 探索推进“多评合一”。深入推进“亩均论英雄”综合改革。加快推进“交地即交证”“交房即交证”改革。对投资项目涉审评估评价事项，实行“多本共评”“一评多用”、联合评估

评价，提升审批效率，减轻企业负担。〔区工信局、自然资源局、发改局、住建局、行政审批局、税务局等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6. 推进工程建设项目联合验收。对实行联合验收的工程建设项目，科学合理确定纳入联合验收的事项，“一口受理”建设单位申请，限时开展联合验收，提高验收效率，加快项目投产使用。〔区住建局牵头，区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分局、应急局、交通局、气象局、消防大队等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7. 持续深化告知承诺制改革。继续完善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清单内容，研究推动更多事项实行告知承诺制。加强告知承诺制事项宣传推广，提高知晓率。完善告知承诺制工作规程、办事指南和告知承诺书，改进告知承诺制事项分类核查、监管办法。〔区司法局、行政审批局分别牵头，区政府有关部门及各街镇按职责分工负责〕

8. 进一步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梳理公布全区中介机构清单和中介机构资质清单，着力解决部分中介服务市场竞争不充分、乱收费等问题。由各行业主管部门制定完善中介服务规范和标准，指导监督本行业中介服务机构建立服务承诺、限时办结、执业公示、一次性告知、执业记录等制度，对中介机构服务质量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检查，严厉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全面推广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打造全面开放、管理规范、竞争有序、便捷高效、监督有力的中介服务环境。〔区行政审批局牵头，区政府有关部门及各街镇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全过程公正监管

9. 营造公平竞争市场环境。完善市场准入和退出、产业发展、招商引资、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经营行为规范、资质标准等涉及市场主体活动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建立公平竞争审查举报处理和回应机制，畅通违反公平竞争问题举报绿色通道。以关系民生和营商环境的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为重点，加大反行政垄断执法力度，打破地方保护。规范涉企收费，严肃查处擅自设立收费项目、提高征收标准、扩大征收范围、乱摊派等问题。〔区市场监管局牵头，区政府有关部门及各街镇按职责分工负责〕

10. 全面实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进一步提高“双随机、一公开”检查事项覆盖率，除特殊行业、重点领域外，原则上所有日常涉企行政检查都通过“双随机、一公开”方式进行。制定公布跨部门随机抽查事项清单，优化“双随机、一公开”监测平台，归并相似抽查计划、合并相同监管对象，常态化开展跨部门联合抽查。〔区市场监管局牵头，区政府有关部门及各街镇按职责分工负责〕

11. 重点推进“风险+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在市场主体办理注册登记、资质审核、行政许可及接受日常监管、公共服务过程中，及时全面记录市场主体行为及信用信息，全面推行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实现分类结果常态化运用。建立健全联合奖惩对象认定机制和事后信用联合奖惩机制，出台行业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认定标准、程序及救济措施。鼓励行业协会商会等社会组织建立会员信用记录，开展信用承诺、诚信倡议、失信核查行动，加

大行业失信惩戒力度。〔区市场监管局、区委宣传部（网信办）、区民政局分别牵头，区政府有关部门及各街镇按职责分工负责〕

12. 探索建立重点行业从业人员个人信用体系。在医疗、教育、工程建设等领域探索建立完善职业诚信体系，将重点领域从业人员的执业行为记入个人信用记录，并共享至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对存在严重不良行为的依法实行行业禁入等惩戒措施。〔区委宣传部（网信办）牵头，区卫健局、教育局、发改局、住建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3. 深化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组织有关部门对市场监管、文化旅游、交通运输、农业农村、应急管理等领域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情况进行抽查验收。〔区委编办牵头，区市场监管局、文旅局、交通局、农业局、应急局、司法局等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全周期提升服务

14. 优化经常性涉企服务。加快建立健全高效便捷、优质普惠的市场主体全生命周期服务体系。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在企业账户服务中推广应用电子营业执照和电子印章。推进智慧税务建设，持续压减纳税缴费次数和时间。〔区发改局（营商办）牵头，区行政审批局、市场监管局、税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5. 推进招投标全流程电子化。加快实施合同签订和变更网上办理，实现交易全过程留痕，提升招投标透明度和规范性。推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与国库支付系统信息共享，推动实现工程款支付网上查询。加强招投标监管，畅通招投标异议、投诉渠道，坚决破除在招投标活动中对各类市场主体设置的不合理限制。

〔区财政局牵头，区政府有关部门及各街镇按职责分工负责〕

16. 优化不动产登记办理。开展“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平台建设，推进不动产登记全业务类型网上办理。推动办理不动产登记涉及的政务信息共享核验，公安、卫生健康、民政等部门提供死亡证明、火化证明、收养登记、婚姻登记等信息，司法部门提供委托、继承、亲属关系等涉及不动产登记公证书真伪核验服务。

〔区自然资源局牵头，公安分局、财政局、民政局、司法局、卫健局、税务局及各街镇按职责分工负责〕

17. 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能力。按照省市安排部署，开展产业链金融创新，推进仓储、仓单、订单、应收账款质押融资等业务，鼓励保险机构围绕产业链核心企业、龙头企业加大保险力度。协调推动银行建立健全中小微企业贷款尽职免责机制，完善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提高支小支农业务规模。创新信用贷款产品，提升企业直接融资能力。发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创新推出符合中小企业轻资产、重智力特征的金融产品。大力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上市融资，推动更多中小微企业到多层次资本市场挂牌。〔区工信局、金融合作服务中心按职责分工负责〕

18. 试行公安服务“一窗通办”。按照省市安排部署，建设涉及治安、户政、交管等公安服务综合窗口，实行“前台综合收件、后台分类审批、统一窗口出件”，推进更多事项实现在线办理。

〔公安分局、交警大队、区行政审批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9. 提升一体化政务服务能力。巩固“百日攻坚”工作成果，强化全区统一身份认证系统、电子印章系统、电子证照系统、事

项库、“好差评”系统基础支撑能力，推动系统不断向区级部门和各街镇延伸。探索企业生产经营高频办理的许可证件、资质资格等跨区域互认通用。按照省市安排部署，优化完善“秦务员”APP，拓展“掌上好办”区级服务事项和特色应用及主题服务专栏接入。〔区行政审批局牵头，区政府有关部门及各街镇按职责分工负责〕

20. 营造良好创新创业氛围。发挥秦创原创新驱动发展总平台作用，构筑创新驱动发展优势。鼓励高校、科研院所科研人员领办创办科技企业。压实知识产权属地保护责任，持续开展打击知识产权侵权专项行动，进一步探索完善知识产权市场化定价和交易机制，建设知识产权运营交易中心。〔区文旅局、市场监管局分别牵头，区政府有关部门及各街镇按职责分工负责〕

21. 优化引才用才服务。创新高端人才认定、培养、引进、使用、流动、评价和激励机制，落实高校、科研院所等事业单位用人自主权，招聘“高精尖特”专业人才由高校、科研院所等事业单位自主组织实施。丰富民营企业专业技术人才职称评价方式。支持民营企业海外引才和柔性引才，鼓励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优秀人才向民营企业流动。〔区人社局牵头，区政府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22. 推进惠企政策“免申即享”。整合各部门涉企服务政策、事项和系统，推进企业综合服务平台建设，对涉企普惠政策实行分类梳理和标签化管理，加强企业与政策匹配对应，主动精准推送政策。深化“互联网+风险推送”，促进税收、补贴、服务优惠

政策直达快享，确保市场主体政策红利应享尽享。〔区工信局、人社局、市场监管局、行政审批局、财政局、税务局及各街镇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全方位转变作风

23. 积极对标学习先进经验做法。各部门要进一步解放思想、改革创新，拉高标杆、主动对标，找准差距、补齐短板，学习新观念、新政策、新做法，明确差什么、学什么、做什么，建立对标学习东部发达市（区）营商环境先进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政策举措清单，并推动学习成果落地见效。〔区发改局（营商办）牵头，区政府有关部门及各街镇按职责分工负责〕

24. 常态化开展“坐窗口、走流程、跟执法”工作。开展各街镇、区级有关部门主要领导每半年至少参加一次“坐窗口、走流程、跟执法”活动，结合业务实际深入一线体验营商环境、深入查找办事难点、现场解决实际问题，切实优化办事流程，持续提高服务效能。〔区发改局（营商办）牵头，区行政审批局、司法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25. 扎实推进政企互动。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建立健全企业困难和问题协调解决、帮扶支持机制。通过定期走访、建立台账、强化督办等方式，及时了解和掌握企业动向、诉求、困难，抓好政策落地执行，细化量化帮扶措施。加强涉企部门党员干部专业能力培训，全面提高履职水平和涉企服务能力。健全营商环境意见建议处理和反馈机制，通过 12345 政务服务热线等渠道，接受市场主体和社会公众对涉企政策执行情况的监督。〔区发改局

(营商办)牵头, 工信局及各街镇按职责分工负责]

26. 狠抓工作落实。各街镇、各部门要围绕工作要点, 细化举措, 夯实职责, 抓好落实。依托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 提升企业群众办事便利度。要鼓励探索创新, 完善激励机制, 及时总结推进改革过程中形成的典型经验做法。要加强监督检查, 加大督办力度, 确保各项改革任务落地落实。各牵头单位要统筹协调, 充分调动各方力量, 形成齐抓共管、整体推进工作格局, 工作落实情况于8月10日、11月23日前报区政府。〔区政府督查室牵头, 区级有关部门及各街镇按职责分工负责〕

抄送: 区委有关工作部门, 区人大办、政协办, 区法院、检察院。

渭南市临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8月8日印发
